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29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00 分

地　　點：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一段三二七號二樓(莉蓮會館-里仁廳)。

出　　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出席之股份總數 53,874,680 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70,224,881 股之 76.71%。

主　　席：吳董事長彥宏　　記　　錄：林淑娟

出　　席：劉獨立董事漢興、周獨立董事玲臺、賴獨立董事志峯。

列　　席：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施景彬會計師、誠一國際法律事務所方雍仁律師。

壹、宣布開會：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主席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報告案一、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詳如「附件一」。(洽悉)

報告案二、本公司 108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詳如「附件二」。(洽悉)

報告案三、本公司 108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案，詳如議事手冊。(洽悉)

肆、承認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董事會 提】

說　明：

一、依據公司法第 228 條及本公司章程第 29 條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 108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鼎聲會計師及施景彬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書。

三、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會計師查核報告、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詳如「附件一」、「附件三」至「附件四」。

四、本案經本公司 109 年 2 月 19 日第 9 屆董事會第 14 次會議通過，並送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並提出審查報告在案，謹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決　議：經投票表決結果，贊成權數 53,192,523 權，占表決總權數 98.73%；反對權數 2,105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680,052 權；無效權數 0 權，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董事會 提】

說　明：

一、 依據公司法第 228 條及本公司章程第 29 條及 30 條之 1 規定辦理，盈餘分配表詳如「附件五」。

二、 民國 108 年度可分配盈餘之股東股利擬配發每股現金股利 7 元，共計發放 491,574,167 元，每位股東之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配發不足 1 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上開分配股東股利擬自 108 年度盈餘中優先分派，並擬訂定除息基準日為 109 年 7 月 28 日，若因法令或其他因素影響將授權董事長重新訂定除息基準日。

三、 如嗣後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員工或註銷、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因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導致配息率發生變動時，擬授權董事長調整配息率及相關事宜。

四、 本案經本公司 109 年 2 月 19 日第 9 屆董事會第 14 次會議通過，謹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決　議：經投票表決結果，贊成權數 53,192,523 權，占表決總權數 98.73%；反對權數 2,105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680,052 權；無效權數 0 權，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伍、討論事項

案由一: 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董事會 提】

說　明：

一、 依據公司法第 241 條規定，本公司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 70,224,881 元分配現金，每股配發 1 元。

二、 每位股東之發放金額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配發不足 1 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分配總額。

三、 本公司擬訂定配發基準日為 109 年 7 月 28 日，若因法令或其他因素影響將授權董事長重新訂定配發基準日。

四、 如嗣後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員工或註銷、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因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導致配發現金比率發生變動時，擬授權董事長調整配發現金比率及相關事宜。

五、 本案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 1 元，併計本年盈餘配息每股 7 元，合計本年每股配發 8 元現金。

六、 本案經本公司 109 年 2 月 19 日第 9 屆董事會第 14 次會議通過，擬提請股東常會討論。

決　議：經投票表決結果，贊成權數 53,192,523 權，占表決總權數 98.73%；反對權數 2,105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680,052 權；無效權數 0 權，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案由二: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董事會 提】

說　明: 依據 109 年 1 月 13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10900500261 號函規定辦理，並配合本公司實際運作情形，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檢陳修訂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六」。

決　議：經投票表決結果，贊成權數 53,192,523 權，占表決總權數 98.73%；反對權數

2,105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680,052 權；無效權數 0 權，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案由三：本公司擬發行低於市價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案。【董事會 提】

說　明：

一、為達到吸引人才及激勵員工之目的，擬依據「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規定發行認股價格不受該準則第五十三條規定限制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二、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規定，主要事項說明如下：

1.發行單位總數：400 單位。

2.每單位得認購之股數：1,000 股。

3.因認股權之行使而須發行之新股總數：400,000 股。

4.認股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每單位認股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06 元。

認股價格訂定係依據本公司 109 年 4 月 17 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平均收盤價價格 257.08 元，以八折為認股價格。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優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且員工認股權憑證自發行日起屆滿二年後方得按權利期間所定之比率分期執行，故給予員工以市價八折認購尚屬合理。

5.認股權人資格條件及得認購股數:以實際發行日在職之本公司正式編制內之全職員工實際認股權人得認股之數量將參酌工作年資、績效、職掌、整體貢獻或特殊績效等，由總經理核訂可認股清冊，經董事長審核後，報請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核准。任一員工被授予之認股權數量，累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規定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

6.辦理本次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必要理由: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優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

7.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說明如下：

（1）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及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

本次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以 109 年 4 月 17 日試算評價基準日之每股市價新台幣 274 元計算，考量精算假設等因素，預估 109 年至 113 年度每年應分攤之費用化金額分別為 9,182 仟元（以 259 天估算）、12,940 仟元、9,617 仟元、5,960 仟元、1,458 仟元（以 106 天估算），合計 39,157 仟元，實際費用化金額將於發行時依精算師精算結果調整認列之。

（2）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預估民國 109 年至 113 年度每年對每股盈餘減少金額分別為 0.13 元（以 259 天估算）、0.18 元、0.14 元、0.08 元及 0.02 元（以 106 天估算），實際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將於發行時依精算師精算結果調整計算之。

(3) 以已發行股份為履約方式者，應說明對公司造成之財務負擔:不適用。

三、若有其他未盡事宜，如未來主管機關法令變動或因其他客觀環境因素變更而有需修正時，擬授權董事會依相關規定辦理。

決　議：經投票表決結果，贊成權數 47,441,547 權，占表決總權數 88.05%；反對權數 5,753,064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680,069 權；無效權數 0 權，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29 日上午 10 時 43 分。

(註:本次股東常會議事錄記載內容僅為摘要，實際情形以現場錄影、錄音為準)

CHIEF | 是方電訊 CHIEF TELECOM

附件一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

本公司 108 年度策略目標係以「提升營收獲利、拓展雲端市場、深耕企業用戶、強化服務認證」為四個主要執行方向，在瞬息萬變的數位時代及競爭激烈的電信市場環境下，持續豐富是方產品線以提供企業資通訊服務。在業務面以雲服務為主軸，積極建置雲端百貨平台，透過是方雲端交換中心(CCX)，讓本地雲和國際公有雲順利接軌，滿足企業在多雲環境下各種混合雲直連服務需求，提供從核心、邊緣、混合雲到多雲的單一平台管理服務，提升營收及獲利；在技術面則是購買並升級骨幹路由器，以 MPLS 技術提供最新的服務，在服務區域上則擴大台北及香港間海纜骨幹頻寬到 200G，將服務延伸到香港，朝著東亞電信樞紐之市場定位邁進!

除營運目標之達成外，是方電訊於 108 年與 Microsoft Azure，Google GCP 在台灣完成直連服務，同時也升級網路骨幹設備，以迎接 IoT/5G/Cloud/AI 各種新科技應用服務的來臨及網路頻寬成長的需求。

一、財務績效

108 年度是方電訊在全體員工及經營團隊的努力下，營業收入與 107 年度相比持續成長，108 年度合併總營業收入為 24 億元，較 107 年度增加 5.6%，合併營業利益為 6.77 億元，較 107 年度增加 19%， 合併稅後淨利為 5.46 億元，較 107 年度增加 12%，達到每股盈餘 7.83 元，全年營收及獲利再創新高。同時也於 108 年 11 月被 MSCI 納入小型股指數。

二、四大產品線相關業務持續成長

108 年度是方電訊在 IDC 業務推展上，成功爭取多家國內外客戶進駐；網際網路交換中心 TPIX 亦順利通過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所規範之國家關鍵基礎設施相關防護演練之評核；在語音通信服務方面，持續推出 070 雲端總機與多方視訊會議服務，擴大加值服務之營收成長；在雲端服務方面，除優化企業雲端運算及儲存服務外，同時也以 CCX 雲端交換平台，與國際雲服務大廠及資策會推出企業混合雲服務，獲得諸多企業客戶之採用，提供企業在多雲環境下之雲端服務解決方案。

三、四大產品線服務及功能之發展

108 年度，為滿足 IDC 銷售成長之需求，除積極評估建置新機房，也在機房設備上持續進行更新，以提升電力使用效率，達到機房節能之效益與綠色環保之目標，同時為

提升機房服務品質與保證，亦通過 DCOS 資料中心維運標準之國際認證；在數據網路服務上，持續與多家國際電信業者合作，提供國際 IP Transit 多重路由的解決方案，並將服務延伸到香港，提供給客戶最好的服務；在語音通信方面，以雲端總機服務搭配電子白板及錄音服務，以滿足企業客戶之使用需求；在雲端應用服務方面，提供行銷應用、資安應用、企業商務應用服務，並藉由 CCX 雲端交換平台，提供雲端加速器及超融合 CDN 等服務讓本地雲和國際公有雲順利接軌，發展是方電訊成為企業雲端商務應用中心。

四、完整的企業解決方案滿足客戶需求

是方電訊業務經營以國際及企業客戶為主，透過電信中立之 IDC 機房及多重網路服務之優勢，以四大產品線，提供客戶一次購足的服務，同時為了提供企業客戶數位化及雲端化的需求，也引進各式各樣的雲端平台及應用服務，豐富產品線，提供客戶完整的解決方案，持續擴大企業客戶數量。

五、善用雲端科技落實社會責任並提昇員工福利

108 年度對外，持續與資策會合作，透過國產雲端平台，支援資策會 IDEAS chain 計畫，提供雲端 VM 供新創公司測試與使用，以提供新創公司之創業平台，同時也階段性免費提供 TANet 接入 TPIX 服務，提升教育部學術網路的服務品質。對內，則落實照顧員工的社會責任，在所有上市櫃的公司中，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平均薪資的評比是通信網路類的第一名。

六、109 年度營運策略及方向

(1) 公司營運面:

- 擴建雲端百貨平台，透過 CCX 雲端交換中心，連接前 10 大國際雲服務業者，加速推廣企業混合雲及多雲的服務。
- 新增台北到新加坡及到東京之海纜頻寬，延伸網路服務到新加坡及日本，擴大國內外網路涵蓋區域，提供企業最佳之網路與雲端服務解決方案。
- 持續擴大 TPIX 服務規模，爭取新會員之加入及訊務量之提升。
- 推廣智慧健康雲服務，創造市場服務的差異化，拓展華人健康管理市場。

(2) 外部總體經營環境及法規之影響:

- 4G 及未來 5G 行動上網之普及化勢必帶動網路應用之蓬勃發展，同時社群網站、網路直播及影音串流等服務不斷推陳出新，帶動上網市場需求之變化。
- 由於 5G 頻譜高費用之競標，將影響台灣行動業者服務之獲利，且國內電信市場的語音話務量持續下滑及行動上網 ARPU 不斷降低，都導致傳統電信業者獲利呈現下滑趨勢，電信市場競爭將更形激烈!

- 雲端服務市場蓬勃發展，依據 Rightscale 2018 年之市場調查，1000 人以上之企業有混合雲需求者佔 72%，國際大廠已相繼在台灣推出各項企業混合雲服務，使得台灣雲端市場正加速成長。
- IoT/5G/Cloud/AI將是未來電信及網路服務發展之重點，對相關服務之佈局將牽動未來電信市場競爭版圖之變化。

七、未來展望

是方電訊以電信中立的 IDC 機房服務為基石，並以數據網路及雲端服務為雙成長主軸，擴大服務區域到香港、日本及新加坡，與 AWS、Microsoft、Google、IBM 等國際雲端服務大廠及國內業者共同合作，依產業別推出不同的雲端資通訊解決方案，吸引國際及國內企業客戶使用相關服務，提升公司的整體經營績效，努力朝向東亞地區電信樞紐及企業雲端商務應用中心之市場定位邁進，期能創造社會、股東、員工、客戶之價值，達成多贏的經營目標及企業永續經營之使命。

董 事 長：吳彥宏

總 經 理：劉耀元

會計主管：廖健淇

CHIEF | 是方電訊 CHIEF TELECOM

附件二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含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鼎聲會計師及施景彬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劉溪興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二　月　十　九　日

附件三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是方電訊合併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是方電訊合併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是方電訊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是方電訊合併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

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是方電訊合併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是方電訊合併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數據網路服務、IDC 機房服務、語音通信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因客戶結帳週期不同，是方電訊合併公司係於各週期結帳日以系統自動計算並出帳，而於年度最後一次週期結帳日至財務報導結束日間之收入則以人工方式估列入帳。若人工擷取資訊不完整或不正確，則直接影響相關收入估列金額之正確性，因此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數據網路服務、IDC 機房服務、語音通信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等收入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會計師業已瞭解是方電訊合併公司之收入估計流程，並評估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本會計師亦針對尚未發單之收入認列估計進行測試：

1. 驗證人工收入估計流程中，自系統擷取資訊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2. 依適用之費率重新計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尚未發單但已提供服務之收入認列，以確認入帳金額之正確性。
3. 檢視期後實際發單金額，確認其與估計收入金額間是否存在重大差異。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 108 年開始適用 IFRS 16「租賃」。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其他事項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是方電訊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是方電訊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是方電訊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是方電訊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是方電訊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

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是方電訊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是方電訊合併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鼎　聲

張鼎聲

會計師　施　景　彬

施景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2　月　19　日

是方電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849,557	18	$ 1,160,502	3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463	-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八）	2,784	-	7,61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八）	169,253	4	161,808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十）	37,521	1	39,994	1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2,775	-	2,521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三）	54,931	1	46,923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十）	1,818,540	39	1,470,288	4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及三十）	50,523	1	19,320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986,347	64	2,908,973	8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950	-	93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318,282	7	333,647	1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四）	1,268,338	27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38,049	1	33,67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四及二四）	9,267	-	2,13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六及三十）	44,047	1	46,266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678,933	36	416,645	13
1XXX	資產總計	$ 4,665,280	100	$ 3,325,618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二二及三十）	$ 26,126	1	$ 22,488	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1,543	-	8,292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三十）	276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49,277	1	77,036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57,278	1	38,573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203,048	4	189,880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73,120	2	74,868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十四及三十）	105,133	2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15,906	1	10,656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31,707	12	421,793	13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十四及三十）	1,201,215	26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10,270	-	9,775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三十）	55,255	1	44,692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266,740	27	54,467	1
2XXX	負債總計	1,798,447	39	476,260	1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三及二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694,621	15	689,149	21
3200	資本公積	1,380,763	29	1,435,188	4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28,285	5	179,825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946	-	2,117	-
3350	未分配盈餘	554,139	12	537,759	1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785,370	17	719,701	22
3400	其他權益	(5,216)	-	(2,946)	-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2,855,538	61	2,841,092	86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三）	11,295	-	8,266	-
3XXX	權益總計	2,866,833	61	2,849,358	8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665,280	100	$ 3,325,618	100

董事長：吳彥宏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廖健淇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金　額	%	107年度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二及三十）	$ 2,400,002	100	$ 2,272,36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十、二三及三十）	1,391,834	58	1,379,152	61
5900	營業毛利	1,008,168	42	893,210	39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二三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245,279	10	234,546	10
6200	管理費用	82,408	4	79,823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	6,364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四及八）	1,901	-	2,05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29,588	14	322,787	14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三）	(1,259)	-	(1,442)	-
6900	營業淨利	677,321	28	568,981	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7,501	1	16,157	1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三）	1,709	-	6,91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三）	783	-	12,527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二三及三十）	(19,611)	(1)	(19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82	-	35,408	1
7900	稅前淨利	677,703	28	604,389	2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131,716	5	117,637	5
8200	本年度淨利	545,987	23	486,752	21

代　碼		108年度 金　額	108年度 %	107年度 金　額	107年度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二十）	($ 1,129)	-	($ 48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0	-	1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四）	226	-	26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27)	-	1,52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610)	-	1,310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42,377	23	$ 488,062	21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42,508	23	$ 484,604	21
8620	非控制權益	3,479	-	2,148	-
8600		$ 545,987	23	$ 486,752	2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39,335	23	$ 486,084	21
8720	非控制權益	3,042	-	1,978	-
8700		$ 542,377	23	$ 488,062	21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 7.83		$ 7.41	
9810	稀　　釋	$ 7.77		$ 7.29	

董事長：吳彥宏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廖健淇

是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三及二一）										非控制權益（附註三）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股數（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兌換差額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60,046	$ 600,457	$ 9,985	$ 141,366	$ -	$ 436,212	$ 577,578	($ 2,117)	$ -		$ 6,288	$ 1,192,191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	-	-	(2,530)		-	(2,530)
A5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調整後餘額	60,046	600,457	9,985	141,366	-	436,212	577,578	(2,117)	(2,530)		6,288	1,189,661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38,459	-	(38,459)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117	(2,117)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4.97 元	-	-	-	-	-	(342,260)	(342,260)	-	-		-	(342,260)
C3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	140	-	-	-	-	-	-		-	140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	484,604	484,604	-	-		2,148	486,752
D3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	(221)	(221)	1,691	10		(170)	1,310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84,383	484,383	1,691	10		1,978	488,062
E1	現金增資	7,842	78,420	1,401,387	-	-	-	-	-	-		-	1,479,807
G1	員工認股權行使	1,027	10,272	25,065	-	-	-	-	-	-		-	35,337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二六）	-	-	1,738	-	-	-	-	-	-		-	1,738
T1	股份發行成本	-	-	(3,127)	-	-	-	-	-	-		-	(3,127)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8,915	689,149	1,435,188	179,825	2,117	537,759	719,701	(426)	(2,520)		8,266	2,849,358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25,282)	(25,282)	-	-		(13)	(25,295)
A5	108 年 1 月 1 日追溯調整後餘額	68,915	689,149	1,435,188	179,825	2,117	512,477	694,419	(426)	(2,520)		8,253	2,824,063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48,460	-	(48,460)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829	(829)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6.50 元	-	-	-	-	-	(450,654)	(450,654)	-	-		-	(450,654)
C3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	147	-	-	-	-	-	-		-	147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69,331)	-	-	-	-	-	-		-	(69,331)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	542,508	542,508	-	-		3,479	545,987
D3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	(903)	(903)	(2,290)	20		(437)	(3,610)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41,605	541,605	(2,290)	20		3,042	542,377
G1	員工認股權行使	547	5,472	13,353	-	-	-	-	-	-		-	18,82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三及二一）										
									其他權益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股數（仟股）	普通股股本 金額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非控制權益（附註三）	權益總額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二六）	-	-	1,406	-	-	-	-	-	-	-	1,406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9,462	$ 694,621	$ 1,380,763	$ 228,285	$ 2,946	$ 554,139	$ 785,370	($ 2,716)	($ 2,500)	$ 11,295	$ 2,866,833

董事長：吳彥宏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廖健淇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677,703	$ 604,38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14,176	135,499
A20200	攤銷費用	1,633	1,92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901	2,05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15)	-
A20900	財務成本	19,611	191
A21200	利息收入	(17,501)	(16,157)
A21300	股利收入	(254)	-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406	1,73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1,259	1,442
A23100	處分金融資產淨利益	(3,944)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迴轉利益）損失	(556)	1,51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520	(14,10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833	3,435
A31150	應收帳款	(10,320)	(23,56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72	2,571
A31200	存　　貨	302	166
A31230	預付款項	(8,071)	(12,13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1,987)	(8,963)
A32125	合約負債	3,638	11,209
A32130	應付票據	(6,749)	(3,356)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276	-
A32150	應付帳款	(27,545)	(13,94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705	6,37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2,482	33,26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250	2,370
A32250	遞延收入	-	(76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634)	(56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861,591	714,57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9,611)	(191)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34,056)	(88,69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07,924	625,69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3,064)	$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6,56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639)	(65,32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72	21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110)	(2,207)
B06500	取得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	(3,282,244)	(1,985,161)
B06600	處分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2,929,316	1,120,092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219	(17,654)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8,285	14,089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54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42,051)	(935,95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563	4,352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85,559)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19,985)	(342,260)
C04600	發行母公司新股	-	1,479,807
C04800	員工認股權行使	18,825	35,337
C09900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	(3,127)
C01800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147	14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576,009)	1,174,24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09)	3,75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310,945)	867,74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60,502	292,75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49,557	$ 1,160,502

董事長：吳彥宏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廖健淇

附件四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

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數據網路服務、IDC 機房服務、語音通信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因客戶結帳週期不同，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係於各週期結帳日以系統自動計算並出帳，而於年度最後一次週期結帳日至財務報導結束日間之收入則以人工方式估列入帳。若人工擷取資訊不完整或不正確，則直接影響相關收入估列金額之正確性，因此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數據網路服務、IDC 機房服務、語音通信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等收入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會計師業已瞭解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估計流程，並評估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本會計師亦針對尚未發單之收入認列估計進行測試：

1. 驗證人工收入估計流程中，自系統擷取資訊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2. 依適用之費率重新計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尚未發單但已提供服務之收入認列，以確認入帳金額之正確性。
3. 檢視期後實際發單金額，確認其與估計收入金額間是否存在重大差異。

強調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08 年開始適用 IFRS 16「租賃」。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

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

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鼎　聲

會計師　施　景　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2　月　19　日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91,623	17	$ 1,136,434	3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463	-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八）	2,784	-	7,61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八）	167,440	4	159,746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十）	37,521	1	39,994	1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2,775	-	2,521	-
1410	預付款項	54,858	1	46,859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十）	1,809,930	39	1,424,215	4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及三十）	15,493	-	8,80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882,887	62	2,826,194	8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950	-	93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三、四及十二）	85,107	2	73,173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三）	318,227	7	333,542	1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四）	1,268,082	27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38,049	1	33,67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四及二四）	9,264	-	2,12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六及三十）	43,939	1	46,000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763,618	38	489,438	15
1XXX	資產總計	$ 4,646,505	100	$ 3,315,632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二二及三十）	$ 26,126	1	$ 22,488	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1,543	-	8,292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三十）	276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48,703	1	76,441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57,471	1	38,573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202,211	4	189,437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72,855	2	74,775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十四及三十）	104,875	2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10,167	-	10,06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24,227	11	420,073	13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十四及三十）	1,201,215	26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10,270	-	9,775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三十）	55,255	1	44,692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266,740	27	54,467	1
2XXX	負債總計	1,790,967	38	474,540	14
	權益（附註二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694,621	15	689,149	21
3200	資本公積	1,380,763	30	1,435,188	4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28,285	5	179,825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946	-	2,117	-
3350	未分配盈餘	554,139	12	537,759	1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785,370	17	719,701	22
3400	其他權益	(5,216)	-	(2,946)	-
3XXX	權益總計	2,855,538	62	2,841,092	8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646,505	100	$ 3,315,632	100

董事長：吳彥宏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廖健淇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金　額	108年度 %	107年度 金　額	107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二及三十）	$ 2,317,201	100	$ 2,186,93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十、二三及三十）	1,333,930	58	1,315,214	60
5900	營業毛利	983,271	42	871,724	40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二三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237,996	10	227,931	11
6200	管理費用	82,305	4	79,696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	6,364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四及八）	1,901	-	2,05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22,202	14	316,045	15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三）	(1,259)	-	(1,442)	-
6900	營業淨利	659,810	28	554,237	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6,650	1	15,014	1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三）	1,705	-	6,91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三）	866	-	12,489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二三及三十）	(19,605)	(1)	(19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4,236	1	13,35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852	1	47,583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金　額	108年度 %	107年度 金　額	107年度 %
7900	稅前淨利	$ 673,662	29	$ 601,820	2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131,154	6	117,216	5
8200	本年度淨利	542,508	23	484,604	22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二十）	(1,129)	-	(48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0	-	1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四）	226	-	26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90)	-	1,69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173)	-	1,480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39,335	23	$ 486,084	22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 7.83		$ 7.41	
9810	稀　釋	$ 7.77		$ 7.29	

董事長：吳彥宏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廖健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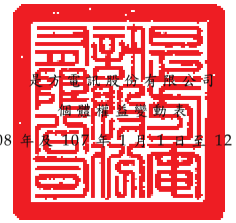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附註二一）股數（仟股）	普通股股本（附註二一）金額	資本公積（附註二一及二六）	保留盈餘（附註三及二一）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附註三及二一）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附註三及二一）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附註三及二一）合計	其他權益（附註二一）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附註二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60,046	$ 600,457	$ 9,985	$ 141,366	$ -	$ 436,212	$ 577,578	($ 2,117)	$ -	$ 1,185,903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	-	-	(2,530)	(2,530)
A5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調整後餘額	60,046	600,457	9,985	141,366	-	436,212	577,578	(2,117)	(2,530)	1,183,373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38,459	-	(38,459)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117	(2,117)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4.97 元	-	-	-	-	-	(342,260)	(342,260)	-	-	(342,260)
C3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	140	-	-	-	-	-	-	140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	484,604	484,604	-	-	484,604
D3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	(221)	(221)	1,691	10	1,480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84,383	484,383	1,691	10	486,084
E1	現金增資	7,842	78,420	1,401,387	-	-	-	-	-	-	1,479,807
G1	員工認股權行使	1,027	10,272	25,065	-	-	-	-	-	-	35,337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二六）	-	-	1,738	-	-	-	-	-	-	1,738
T1	股份發行成本	-	-	(3,127)	-	-	-	-	-	-	(3,127)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8,915	689,149	1,435,188	179,825	2,117	537,759	719,701	(426)	(2,520)	2,841,092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25,282)	(25,282)	-	-	(25,282)
A5	108 年 1 月 1 日追溯調整後餘額	68,915	689,149	1,435,188	179,825	2,117	512,477	694,419	(426)	(2,520)	2,815,810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48,460	-	(48,460)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829	(829)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6.50 元	-	-	-	-	-	(450,654)	(450,654)	-	-	(450,654)
C3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	147	-	-	-	-	-	-	147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69,331)	-	-	-	-	-	-	(69,331)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	542,508	542,508	-	-	542,508
D3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	(903)	(903)	(2,290)	20	(3,173)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41,605	541,605	(2,290)	20	539,335
G1	員工認股權行使	547	5,472	13,353	-	-	-	-	-	-	18,82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二六）	-	-	1,406	-	-	-	-	-	-	1,406

代碼		普通股股本（附註二一） 股數（仟股）	普通股股本（附註二一） 金額	資本公積 （附註二一及二六）	保留盈餘（附註三及二一）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附註三及二一）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附註三及二一）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附註三及二一） 合計	其他權益（附註二一）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附註二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Z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69,462	$ 694,621	$ 1,380,763	$ 228,285	$ 2,946	$ 554,139	$ 785,370	($ 2,716)	($ 2,500)	$ 2,855,538

董事長：吳彥宏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廖健淇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673,662	$ 601,82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13,349	135,414
A20200	攤銷費用	1,633	1,92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901	2,05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15)	-
A20900	財務成本	19,605	191
A21200	利息收入	(16,650)	(15,014)
A21300	股利收入	(254)	-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406	1,738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4,236)	(13,35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1,259	1,442
A23100	處分金融資產淨利益	(3,944)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迴轉利益）損失	(556)	1,51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605	(13,31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833	3,435
A31150	應收帳款	(10,568)	(33,24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72	2,571
A31200	存　　貨	302	166
A31230	預付款項	(7,999)	(12,07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135)	532
A32125	合約負債	3,638	11,209
A32130	應付票據	(6,749)	(3,356)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276	-
A32150	應付帳款	(27,525)	4,77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898	6,37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2,088	33,38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0	1,853
A32250	遞延收入	-	(76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634)	(56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861,762	718,69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9,605)	($ 19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33,672)	(88,09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08,485	630,40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3,064)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6,56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620)	(65,30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72	21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110)	(2,207)
B06500	取得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	(3,227,314)	(1,895,716)
B06600	處分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2,837,868	1,046,174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061	(17,785)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7,099	13,14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54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9,894)	(921,48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563	4,352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84,839)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19,985)	(342,260)
C04600	發行本公司新股	-	1,479,807
C04800	員工認股權行使	18,825	35,337
C09900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	(3,127)
C01800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147	14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575,289)	1,174,24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887	2,230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344,811)	885,40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36,434	251,02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91,623	$ 1,136,434

董事長：吳彥宏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廖健淇

CHIEF | 是方電訊 CHIEF TELECOM

附件五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108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37,815,009
減：IFRS16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25,281,546)
減：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903,215)
加：本期稅後淨利	542,507,901
減：提列１０%法定盈餘公積	(54,250,790)
減：依證交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269,142)
本期可分配盈餘	497,618,217
減：現金股利【計70,224,881股*每股7元】	(491,574,167)
期末未分配盈餘	6,044,05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CHIEF | 是方電訊 CHIEF TELECOM

附件六

是方電訊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109 年 6 月 29 日股東常會通過修訂第 2、9、12、14 條		本次修正日期
第 2 條 (略)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 股東會召集事由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並載明就任日期，該次股東會改選完成後，同次會議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其就任日期。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但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董事會仍得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第 4 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書面或電子受理方式、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略)	第 2 條 (略)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第 4 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略)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9 年 1 月 13 日證櫃監字第 10900500261 號修改。
第 9 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相關議案均應採逐案票決，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 (略)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	第 9 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 (略)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9 年 1 月 13 日證櫃監字第 10900500261 號修改。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並安排適足之投票時間。	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第 12 條 (略)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以電子方式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故本公司宜避免提出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 (略)	第 12 條 (略)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故本公司宜避免提出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 (略)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9 年 1 月 13 日證櫃監字第 10900500261 號修改。
第 14 條 (略)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記載之，有選舉董事時，應揭露每位候選人之得票權數。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第 14 條 (略)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記載之，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9 年 1 月 13 日證櫃監字第 10900500261 號修改。